#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 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本次董 事会会议的通知根据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,豁免会议通知时限要 求,于2022年11月7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出 席董事9名,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赵志坚先生主持。本 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深 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一季度报告、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、2022 年三 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是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所 作的合理性更正及调整, 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、准确、真 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 使公司会计核算更加严谨、客观。董事会同 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 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2 年 一季度报告、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、2022 年三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》。 (公告编号: 2022-082)

本议案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;
- (二)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;
- (三)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1月10日